

新闻公报

新一轮住宅用户电费补贴七月推行

2012年6月26日（星期二）

政府由今年七月起，向每个合资格电力住宅用户户口提供最多1,800元的补贴。这是财政司司长于二零一二至一三年度财政预算案中公布为协助市民纾缓经济下行的压力的措施之一。

由七月一日开始，政府会推行新一轮的补贴，即连续十二个月，在每月首日向当天是中华电力有限公司（中电）或香港电灯有限公司（港灯）的电力住宅用户户口注入150元的补贴。

政府发言人今日（六月二十六日）表示，新补贴可与二零零八年及二零一一年计划下的补贴用作支付户口帐单所示的电费。任何未用补贴可转拨至其后月份，用以支付直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或户口结束时（两者以较早者为准）在同一户口帐单上所示的电费。

两间电力公司所发出的住宅用户电费单将反映注入的补贴。用户如需查询户口的事宜，可致电中电客户服务热线2678 2678或港灯客户服务热线2887 3411。有关电费补贴计划的查询，可致电2810 3824与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库务科）联络。电费补贴计划的详情，可浏览www.fstb.gov.hk。

立法会财务委员会于六月一日，通过向每个合资格电力住宅用户户口提供最多1,800元的额外电费补贴。这项一次性措施涉及约45亿元的政府开支，惠及约250万个住户。

完